

证券代码：831275

证券简称：睿泽科技

主办券商：东方证券

北京睿泽恒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公司

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到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需求，2025 年度将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 2025 年度经营情况，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总体分析，并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指标进行了详细的变动分析，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结合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工作情况及 2026 年度公司发展战略及目标，编制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由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8）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经营与财务实际情况，由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北京睿泽恒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睿泽恒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